

江苏省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文件

苏职师培〔2021〕9号

关于开展2021年江苏省中等职业教育教师 国家级和省级培训基地负责人培训的通知

各有关培训基地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省教育厅关于加强职业院校教师培训工作落实2021年国家级省级培训任务的通知》（苏教师〔2021〕6号）的要求和省级培训工作计划安排，经研究，定于6月25日—26日在南京开展2021年江苏省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国家级和省级培训基地负责人培训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- 1.2021年国家级和省级教师培训项目实施组织要求；
- 2.研修类培训项目方案设计要求；
- 3.项目过程管理、质量评价及项目结项要求；
- 4.“十四五”江苏省职业学校教师培训思路与要求。

二、参加对象

- 1.承担2021年省中职教师国家级培训的有关基地负责

人(1人)、项目负责人(每项目1人)、企业负责人(1人)。

2.承担 2021 年省中等职业教育教师省级培训的院校基地负责人(1人)、项目负责人(每项目1人)。

3.承担 2018—2020 年省中职教师国家级培训且尚未正式结项的基地负责人(1人),项目负责人(每项目1人)。

4.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领导,省中职师培中心有关人员。

三、时间地点

培训时间:6月25日—26日,报到时间:6月25日上午11:00前,下午2:00正式会议;26日中午离会(需要续住者自行与宾馆联系,费用自理)。

培训地点:南京双门楼宾馆,总台电话:025-83125880,地址:南京虎踞北路185号,可乘坐204、21、502、66、67和18路到双门楼宾馆下。

四、培训组织

1.主办单位:

江苏省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

2.承办单位:

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五、其他事项

1.承担多个项目的有关培训基地,基地负责人、本基地相关项目的部门负责人均须参会,要求14天内未达到疫情风险区并确保“苏康码”为绿色。

2.各参会对象住宿费由会务承担,交通费回本单位报销(司机等随行人员食宿自行安排,费用自理)。

3.电话:徐老师、陶老师:025-83758123。

4.请将会议回执以电子版形式于6月22日17:00前发至
邮箱：jszzspzx@163.com。未发回执者，恕不接待。

附件：活动回执

省中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

2021年6月19日



附件

参培回执

参会单位					
代表姓名		性别		职务	
所在部门			电话（移动/固定）		
电子邮箱				QQ 号码	
25 日住宿否				26 日午餐否	
代表姓名		性别		职务	
所在部门			电话（移动/固定）		
电子邮箱				QQ 号码	
25 日住宿否				26 日午餐否	
代表姓名		性别		职务	
所在部门			电话（移动/固定）		
电子邮箱				QQ 号码	
25 日住宿否				26 日午餐否	
★25 日中午 用餐人数	人				

请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 jszzspzx@163.com